

##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3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屹先生召集，会议应到董事六名，实到董事六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余卓平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2022年3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变更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2022年3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0 票回避。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1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情况：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票回避。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董事李屹、王英霞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1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0 票回避。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1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关于向 2021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 票回避。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董事张伟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1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6）。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0 票回避。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4 日